

南京市江宁区土山机场片区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丰收河补水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3月14日，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土山机场片区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丰收河补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丰收河补水工程；

（2）建设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高桥社区范围内；

（3）建设性质：新建；

（4）总投资：205.019056万元；

（5）建设内容：1）连接中心河与丰收河的补水通道采用d800钢筋混凝土管道，补水通道的总长度约125米，采用顶管法施工。顶管工作井设置于补水通道的中间位置，采用沉井法施工，分别向中心河及丰收河方向顶管。管道底标高：4.74—4.50米，埋深约4.3米。

2）补水通道的最上游，即中心河东侧驳岸挡墙处设置一座八字形钢筋混凝土进水口，驳岸挡墙后设置闸门井，在无需进行补水的情况下，关闭该闸门。闸门选用方形1000×1000铸铁闸门，配套手电两用的启闭机（最大启闭力10kN，要求具备双向止水的功能）。

项目完成后可实现向丰收河的补水量为5.1万m³/d。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4年2月6日取得南京市江宁区行政审批局关于丰收河补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复文号：江宁审批投字[2024]15号）；2024年7月1日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签发《关于南京市江宁区土山机场片区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丰收河补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4年7月4日开工建设，于2024年10月15日项目建成完工，并于2024年11月27日通过工程完工验收，目前项目稳定运行，具备开展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5.01905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元，约占投资总额的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结合工程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及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本次调查范围与环评报告表中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高桥社区范围内，对照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将本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内容进行逐一对比分析，项目建设规模、地点、建设内容的描述，项目建设内容较环评阶段均未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工程为丰收河补水工程，经现场调查，本工程实施后，运营期无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排放情况，施工期结束后污染影响随即消失，生态恢复措施落实到位，恢复效果良好，现场未发现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

四、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现场调查结果表明：项目在建设工程中，施工方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生态恢复、水土保持、噪声防治、水环境保护、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防治等方面基本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场地已生态恢复，项目施工期无遗留环境问题，没有收到有关本项目的环境污染问题的投诉。

五、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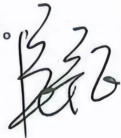
本项目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安排专人定期检查丰收河水质，确保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2、跟踪做好植被恢复的管理工作，及时对死亡植被进行补种，确保植被恢复效果。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南京市江宁区土山机场片区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3月14日

